

##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股份收购意向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麦迪科技”）于2019年1月28日与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玛丽医院”或“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孙美姣女士签订《股份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收购孙美姣女士持有的玛丽医院50%以上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份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本次拟收购标的公司50%以上的股份未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拟收购标的公司50%以上的股份涉及的合作事项，协议双方将根据磋商情况及项目进展情况，提请相关内部决策机构批准后签署正式的交易文件，能否签署和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进展情况概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根据《股份收购意向协议》相关约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就本次收购标的公司50%以上的股份相关事项与有关方进行商讨沟通，但鉴于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各方未能按照《股份收购意向协议》约定的截止日2019年4月30日前签署正式协议，为顺利推进收购事项，经各方协商一致，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与玛丽医院及孙美姣女士共同签署了关于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同意将《股份收购意向协议》中第3.1条“麦迪科技将对玛丽医院进行

尽职调查，以进一步确定拟议交易的具体事宜。拟出让方应尽力协助并配合麦迪科技完成前述工作，麦迪科技尽职调查工作应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并以麦迪科技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出具《尽调报告》为完成标志，若尽职调查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不能完成或在尽调过程中发现玛丽医院或拟出让方存在重大法律、财务等方面的问题，导致拟议交易的目的难以实现，则本次拟议交易自动终止，本协议自动解除且各方互不承担其它违约责任。”修改为“麦迪科技将对玛丽医院进行尽职调查，以进一步确定拟议交易的具体事宜。拟出让方应尽力协助并配合麦迪科技完成前述工作，若尽职调查于 2019 年 6 月 30 前不能完成或在尽调过程中发现玛丽医院或拟出让方存在重大法律、财务等方面的问题，导致拟议交易的目的难以实现，则本次拟议交易自动终止，本协议自动解除且各方互不承担其它违约责任。”

2、本补充协议与《股份收购意向协议》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与《股份收购意向协议》冲突的，以本补充协议约定为准。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保密、违约责任等，应按《股份收购意向协议》之约定执行。若无特别说明，本补充协议中的任何简称或术语应与《股份收购意向协议》具有相同之含义。

## 二、本次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充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 2019 年的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拓宽医疗行业市场，延伸公司产业链布局，更好地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 三、风险提示

公司及交易对方将尽各自最大努力，尽快促成本次交易。但公司签署的《股份收购意向协议》以及本次签署的《补充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属于各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意向性约定，协议约定的具体事项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协议双方将根据磋商情况及项目进展情况，提请相关内部决策机构批准后签

署正式的交易文件，其能否签署和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投资并购事项以协议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